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3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结构性存款
● 现金管理期限:2020年8月3日至2020年9月4日,期限32天
● 本次现金管理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告之日起实施,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
1、2020年6月28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签订协议,以自有资金15,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挂钩结构性存款,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15,000万元,获得收益41.82万元。
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信息如下: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结构性存款	2020年6月28日	2020年7月31日	3.0%	15,000	41.82

二、本次使用自有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统筹安排公司闲置自有资金,避免资金暂时闲置,为公司和股东争取收益,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为公司及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	1.50%	---
期限	稳健型	结构性存款	参与收益	期限浮动	参与收益
2020年8月3日-2020年9月4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严格执行审慎投资策略,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用能力强的信托理财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将持续监督公司该部分自有资金使用情况和实际投向。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措施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委托理财期限	2020年8月3日至2020年9月4日
合同管理期限	2020年7月31日
委托理财金额	10,000万元
委托理财币种	保本浮动收益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1.50%-3.0%
产品结构特征	银行挂钩结构性存款,取息自每日一息起息,上午9:00至每日下午5:00之间,8:00以后银行电子交易系统,取款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产品估值方法	认购价+实际收益率+收益到账金额-9%

关联交易说明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金融产品投资于利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品市场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接收法对法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该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次公司选择的理财产品为保本保障型,风险等级低,预期收益及风险因素影响较小,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产品及受托方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投资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系A股上市公司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总资产	130,613.08	131,130.06
总负债	28,096.07	25,14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516.91	104,980.54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63.36	88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88.11	2,888.11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资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负面影响。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的议案》。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赎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银行理财产品	13,300	13,300	52.97	---
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203.81	---
3	银行理财产品	3,300	3,300	4.02	---
4	银行理财产品	3,900	3,900	29.89	---
5	银行理财产品	200	200	0.28	---
6	银行理财产品	400	400	1.03	---
7	结构性存款	30,000	30,000	176.38	---
8	结构性存款	30,000	30,000	85.30	---
9	结构性存款	30,000	---	---	30,000
10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7.23	---
11	结构性存款	15,000	15,000	41.82	---
12	结构性存款	30,000	---	---	30,000
合计	最近12个月内累计投入金额	89,100	61,000	20,000	---
	最近12个月内累计赎回金额/最近一年净赎回(%)	---	30.30	---	---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4.29	---	---
	目前使用中的理财产品金额	20,000	---	---	---
	尚未使用理财产品金额	5,000	---	---	---

注:公司于最近12个月购买的理财产品中的短期闲置理财产品最高余额作为实际投入金额。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4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结构性存款
● 现金管理期限:2020年8月3日至2020年11月3日,期限92天
● 本次现金管理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告之日起实施,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
2020年6月28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签订协议,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6,5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挂钩结构性存款,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16,5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46.00万元。
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信息如下: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结构性存款	2020年6月28日	2020年7月31日	3.0%	16,500	46.00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统筹安排公司募集资金及日常流动资金,避免资金暂时闲置,为公司和股东争取收益,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计划正常实施,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经中国证监会备案管理基金证监许可[2019]2289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4.25元/股。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7,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7,345.5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9,654.4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2月25日全部到账,并由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审计,出具立信中联浙字[2020]40001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1	年产10万吨有机硅项目(年产2万吨乙氧基、年产3万吨正丁基)	30,947.19	20,815.43	公司
2	年产11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年产10万吨DOPP、年产1万吨DOP)	19,763.60	11,373.61	公司
3	年产13,000吨特种硅油项目	8,750.00	8,026.28	全资子公司浙江建德德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4,440.00	公司
合计		59,460.79	40,655.42	

(三)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1、中国银行挂钩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6,500	1.50%	---
期限	稳健型	结构性存款	参与收益	期限浮动	参与收益
2020年8月3日至2020年11月3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管理层及计划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核查。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风险控制措施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0-007号公告。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措施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结构性存款
现金管理期限	2020年8月3日至2020年11月3日
合同管理期限	2020年7月31日
委托理财金额	16,500万元
委托理财币种	保本浮动收益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1.50%-3.0%
产品结构特征	银行挂钩结构性存款,取息自每日一息起息,上午9:00至每日下午5:00之间,8:00以后银行电子交易系统,取款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产品估值方法	认购价+实际收益率+收益到账金额-9%

关联交易说明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金融产品投资于利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品市场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接收法对法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该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次公司选择的理财产品为保本保障型,风险等级低,预期收益及风险因素影响较小,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产品及受托方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投资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系A股上市公司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证券代码:002700 证券简称:ST源通 公告编号:2020-051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资金还款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控股股东关联方本月度未向公司归还占用资金和利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自查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53,140万元(总计13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3.1条、第13.3.2条等的有关规定,前述资金占用事项触发了“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公司股票自2020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二、还款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3.6条的规定,公司对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还款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7月31日,控股股东正在处置资产的过程中,因手续较为繁琐,资产受让方未支付资金,导致控股股东关联方本月度未向公司归还占用资金和利息。公司管理层将与控股股东多次沟通,控股股东应尽快归还欠款。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52,140万元(不含利息)。详情见: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资金还款进展详情页

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资金还款进展详情页

序号	出借方	实际占用资金名称	借款日期	借款金额	归还本金	归还利息	借款余额
1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01/17	120,000,000.00	0	0	120,000,000.00
2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01/18	150,000,000.00	0	0	150,000,000.00
3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11/11	180,000,000.00	0	0	180,000,000.00
4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阿克苏汇通天然气有限公司	2019/12/10	20,000,000.00	0	0	20,000,000.00
5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11	5,000,000.00	0	0	5,000,000.00
6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阿克苏汇通天然气有限公司	2019/12/13	2,400,000.00	0	0	2,400,000.00

序号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阿克苏汇通天然气有限公司				
7	2019/12/23	8,300,000.00	0	0	8,300,000.00	
8	2019/12/23	3,150,000.00	0	0	3,150,000.00	
9	2019/12/21	2,850,000.00	0	0	2,850,000.00	
10	2019/5/6	10,000,000.00	10,000,000.00	0	2020/5/27	0
11	2019/5/7	10,000,000.00	10,000,000.00	0	0	10,000,000.00
12	2019/5/8	10,000,000.00	0	0	0	10,000,000.00
13	2019/5/9	10,000,000.00	0	0	0	10,000,000.00
合计:		53,140,000.00	10,000,000.00	0.00	0.00	521,400,000.00

三、后续还款计划情况
控股股东关联方于2020年5月28日向公司出具了《还款计划承诺书》,承诺将通过募集资金、回收应收账款、处置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名下的有价值资产等多种方式对借款本金及利息还款计划,积极解决占用资金(含利息)问题,并按照履行基准贷款年利率(4.35%)返还占用期间产生的利息,具体的还款计划如下:

1、2020年6月30日前归还现金不低于5,000万元(本项还款计划未能按期完成,公司将继续督促);

2、2020年9月30日前再次归还现金不低于5,000万元;

3、剩余款项及利息在2020年12月31日前全部归还,并争取提前归还。

四、其他说明
1、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调查通知书》(新证调查字2020001号);因关联方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

2、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控股股东关联方还款计划还在实施过程中,依然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2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签订《合资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生股份”或“本公司”)与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坛股份”)于2020年07月31日签订了《合资协议书》,双方共同出资20000万元设立山东益生种畜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生种禽”),暂定名,以公司注册机关核准为准),以着手实施父母代种鸡养殖及配套项目运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由董事长审批,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名称: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王寿纯
3、注册资本:46390.2511万人民币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07292624789
5、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成立日期:2001年06月14日
7、营业期限:自2001年06月14日
8、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牟平区工业园区(威海)
9、经营范围:配合饲料加工、粮食收购、种鸡、家禽饲养、销售,家禽屠宰、加工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饲料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实际控制人:王寿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8.92%的股份,曲立荣女士直接持有公司26.40%的股份,王寿纯与曲立荣为夫妻关系,合计持有公司55.32%的股份,王寿纯与曲立荣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最高人民法院查询,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协议的基本情况
1、名称:山东益生种禽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出资方式:货币出资
5、地址:山东省诸城市(最终以所在地登记为准)
6、经营范围:以种鸡养殖、饲料加工、雏鸡孵化及销售为主。(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7、股权结构:
益生股份认缴出资为人民币1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
仙坛股份认缴出资为人民币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

四、投资资金、出资方式及出资比例
山东益生种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整,益生股份和仙坛股份均以货币出资。

其中:益生股份认缴出资为人民币1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仙坛股份认缴出资为人民币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

2、出资时间
股东出资按照届时向益生种禽缴纳各自认缴的出资。双方应于益生种禽成立后30日内将所认缴的出资存入益生种禽开设的银行账户。

股东不按约定足额缴纳出资的,应当由益生种禽向未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承担违约责任。

3、出资的转让
任何一方股东转让其部分或全部出资额时,须告知另一方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另一方股东有优先购买权,一个月以内,另一方股东不购买的,视为同意对外转让。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

4、益生种禽组织结构
(1)设股东会,由双方共同组成。
(2)设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益生股份委派两名,仙坛股份委派一名,董事长是益生种禽的法定代表人,由益生股份委派的一名董事担任。
(3)设监事两名,由双方各委派一名。
(4)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方聘任。

5、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未按协议约定履行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并造成经济损失。
(2)由于一方过错,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错方承担其行为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6、协议生效
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与仙坛股份合资设立益生种禽公司,着手实施父母代种鸡养殖及配套项目运营,有利于扩大益生股份的生产规模,加大主营业务发展,提升益生股份的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符合本公司的长远规划及发展战略,预计将对本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存在的风险
项目推进过程中可能受到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条件的影响,项目将来的经营业绩,受市场行情波动和供求关系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3、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影响益生股份的业务独立性,不存在损害益生股份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协议的履行对益生股份本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合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8月01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编号:2020-047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锅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7月24日(星期四)下午,在会议室召开,会议于2020年7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水福先生主持,经逐项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关于签署和解协议并受让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浙西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股东杭州金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杭州浙西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5.50%的股权,于2020年7月21日以4,913万元的价格,通过杭州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公开挂牌出售。

公司拟参与竞拍,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如本次交易顺利完成,公司将持有杭州浙西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81.00%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签署和解协议并受让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参与竞拍,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受让受让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30%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受让受让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30%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受让受让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30%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受让受让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30%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受让受让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30%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受让受让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30%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受让受让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30%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关于受让受让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30%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受让受让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30%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关于受让受让江西乐活综合利用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